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 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 并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罗厚斌先 生召集并主持,应出席董事8名,实际出席董事7名,其中张蕾女士、黄洪燕先 生、代新社先生、沈传文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,张学军先生因事请假,已向 董事会递交请假条。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 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 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总经理部 2025 年度考核方案的议案》

结合公司历史经营业绩、市场环境以及未来发展规划,拟定公司总经理部 2025年度考核方案。

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,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6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关联董事吉学龙已对此议案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、2025 年度业务发展战略规划,结 合外部宏观经济形态变化的影响及公司整体经营情况,本着客观、稳健、慎重的

原则编制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,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薪酬相关制度的规定,结合公司计划经营情况,并参照行业以及地区的薪酬水平,调整了公司第三届董事的薪酬及津贴方案:在公司经营管理岗位任职的非独立董事,其薪酬标准按所担任的职务执行;未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;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,为税前7万元/年,按季度发放。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,因非关联委员人数不足半数,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关联董事吉学龙、代新社、黄洪燕、沈传文已对此议案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为审议前述议案中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,董事会同意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(星期五) 15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;
- 3、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5 日